

新聞稿



促請醫管局正視高層「有責不負」的問題



『救急扶危』是醫療工作者的天職，遺憾是醫管局的制度往往對前綫醫生諸多制肘，使他們在緊急救人之餘，仍不得不兼顧各項收費的程序，使病人不能在第一時間獲得必要的醫治。

就醫管局高層不肯承認 6 月 13 日“Novo Seven 收錯錢”事件的責任，把問題全部推卸到前綫醫生身上，本會感到異常憤慨。

“他（蘇利民）舉例，伊利沙伯醫院醫生早前要求緊急病人的家屬支付藥費，認為醫生為病人處方非常規藥是對，但不應該要求病人付藥費。”明報 A6 (29/6/2009)

這次事件之出現，正如有關事主及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梁卓偉教授早前表明（見下文），是繼早前亂買毒藥物等事故，再次反映醫管局高層管理無方，拒絕負責的一個活生生的例子。

“王父讚揚伊利沙伯醫院醫護人員盡力為女兒施救，「我明白不是醫護要收錢，是政府（醫管局）政策有問題，窒礙救援，要檢討，唔希望有人會無錢失救。」”

明報 15/6/09

“王父感慨地說：「我唔會埋怨醫護人員，亦都唔會投訴佢哋，佢哋有佢哋嘅難處，錯嘅係政府嘅政策。」”

蘋果日報 15/6/09

“Undersecretary for Food and Health Gabriel Leung said this had been confirmed as a fundamental principle by the authority's Drug Utilization Review Committee in a meeting in March 2006. However, the message did not get through to frontline staff at public hospitals because of a failure in communication, he said.” (註： 2006 年 3 月會議正正是張偉麟醫生當主席,)

南華早報 CITY 4 (6 月 20 日)

因此，本會今天作出此項聲明，以正視聽，並向統籌藥物名冊收錯費的醫管局聯網服務總監張偉麟醫生發信，就連串問題表達強烈關注及要求澄清。

我們在這困難時期，定當繼續努力不懈，堅守專業精神，為市民服務。

香港公共醫療醫生協會

2009 年 6 月 30 日

查詢：香港公共醫療醫生協會會長何栢良醫生